

吴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现发布《吴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依法向社会主动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群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以及有关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全年通过市人民政府网站共发布部门动态、行政执法、经费预算、政策问答等信息103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年，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落实信息“三审三校”和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做到“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做好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查表留存管理。不定期对发布信息进行“回头看”，及时核查发布信息内容，确保用词精准、无错别字等情况，切实履职尽责，高质量撰写政府信息，进一步维护好政府公信力。本年度按照《吴忠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政务新媒体检查情况的通报》《吴忠市网络空间治理办理通知》（〔2023〕67号）等要求，改正错误表述信息4条。自查政府网

站和政务新媒体已发布信息，改正错误表述信息5条，并及时清理敏感信息2条。

（四）平台建设方面。我局主要依托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完善部门主动公开信息栏目，确保现有栏目都能够及时更新，内容准确。充分发挥“吴忠粮食”政务新媒体作用，开设主题教育、新思想进网站等15个专题专栏，本年度共发布政务信息121期255条。

（五）监督保障方面。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遵守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规定，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强对各科室、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核，对常见的错别字、重复字问题进行重点排查，确保信息内容准确。同时报局办公室备案，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内容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相比，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积极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内容不够全面，公开方式和渠道不够多元化，公众参与度较低；**三是**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信息认识不足、缺乏系统性、针对性的培训。

2024年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重点突出广大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及时主动回应群众关切问题，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二是**注重工作实效，补齐漏洞短板。积极主动整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查漏补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三是**加强培训力度，提高业务能力。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学习培训，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法律法规，努力提升业务水平和问题处置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严格落实《吴忠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精神，按要求报送《吴忠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我局选派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业务骨干各1名参加2023年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全年组织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学习培训2次。高质量办结回复人大建议1件、政协提案1件，受理“12345”市民热线平台群众诉求、意见建议等2条。严格网络工作群管理，对功能重复、范围相近的网络工作群进行精简整合，2023年清理整合工作群1个，现有网络工作群3个。积极开展“保障粮油产品质量，扛稳粮食安全责任”政府开放日活动，仔细听取公众代表民意，收集可行性建议，探索更多创新途径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活动，让更多群众参与到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中来。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